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6-052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6年2月4日，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梁秀红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22,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质押给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26%。

二、股份解除质押的相关情况

1、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梁秀红女士的通知，其所持有的上述全部股份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截至本公告日，梁秀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7,409,8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梁秀红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51,9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6%。

特此公告。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九日